

信息披露

B006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2-102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奥智高分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智高分子”）于近日收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审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与格式指引（试行）》的相关要求，现予受理。

本次奥智高分子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尚需履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程序，审批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9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年6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MTN1206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有效期为12个月。

公司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5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银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主承销。

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方案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择机发行，并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上海创兴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2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陈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近日公司已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玲玲女士，上述事项外，公司《营业执照》登记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2-075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信发展”）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集团”）的通知，财信集团关于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财信集团有限公司
解除质押股数: 4,417,100 股
质押开始日期: 2022/09/02
质押到期日: 2022/11/30
质权人: 公司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财信集团有限公司
累计质押股数: 1,100,3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10%

注:上述变动数据与明细数直接相加后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具备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财信地产承诺，如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泰黄金
公告编号:2022-053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银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集团”）关于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续期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银泰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股数: 44,400,000 股
质押开始日期: 2021-2-1
质押到期日: 2021-2-1
质权人: 公司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银泰集团有限公司
累计质押股数: 109,3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2%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70%

注:上表中数据与明细数直接相加后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具备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财信地产承诺，如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2年12月2日起，招商银行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定期提示

1.定期提示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定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期定额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基金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基金的产品特征。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2年12月2日起新增以下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1066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1010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3 A类:010220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4 A类:01022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5 A类:010228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6 A类:01023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7 A类:010239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8 A类:010244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9 A类:010277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0 A类:010485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1 A类:01064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2 A类:010619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3 A类:010707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4 A类:01082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5 A类:010221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6 A类:01023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7 A类:01024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8 A类:01111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9 A类:01023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20 A类:01024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2年12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2年12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费率（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5.费率优惠的说明

华泰证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基金的产品特征。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中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2年12月2日起新增以下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1066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1010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3 A类:010220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4 A类:01022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5 A类:010228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6 A类:01023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7 A类:010239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8 A类:010244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9 A类:010277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0 A类:010485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1 A类:01064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2 A类:010619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3 A类:010707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4 A类:01082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5 A类:010221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6 A类:01023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7 A类:01024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8 A类:011116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19 A类:010232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20 A类:010243 海富通货币市场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2年12月2日起，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2年12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费率（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5.费率优惠的说明

华泰证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基金的产品特征。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